附件2

**研究生参加野外科学考察**

**突发事故应急预案**

**一、本预案使用范围**

在野外科考期间，发生紧急事故，后果严重，需要采取果断措施处理，如研究生突发疾病、食物中毒、意外伤害、失踪、身亡等。

**二、处置原则**

1. 坚持党政领导下的协调一致，在所党委的集体领导下，以学生为本，坚持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努力做到动作快、处置当。

2. 自事故发生起，应及时建立详细的时间记录，包括时间、地点、人物、经过等，并现场的当事人、目击者签字证明。有条件时可以进行录音和录像。

3. 对与事故当事人密切接触的研究生和导师，应组织专业人员进行心理疏导和人文关怀，如有必要，可安排研究生以回到亲人身边的方式调整一段时间。

**三、处置机构**

研究生参加野外科学考察突发事件由所的“安全保卫工作委员会暨研究生伤害事故应急工作委员会”负责处置。

处置此类事件的协助部门：党群工作处、海洋科学考察船队等。

**四、事故报告**

突发事故的有关部门负责人或知情人，在得知该事件信息后，应立即向“安全保卫工作委员会暨研究生伤害事故应急工作委员会”负责人报告。研究生部应在第一时间报告国科大学生处， 党群工作处（保卫）应在第一时间报告中科院安保部门。

**五、启动应急预案**

所的“安全保卫工作委员会暨研究生伤害事故应急工作委员会”根据突发事故具体情况，通知协助管理部门有关人员，制定处置方案，发布处置指令。

**六、通讯联系**

南海海洋研究所研究生部负责建立日常情况下的电话联系机制（020-89023135）。

**七、流程图**

党群工作处（保卫）

中科院安保部门

安全保卫工作委员会暨研究生伤害事故应急工作委员会

召开工作会议，启动应急预案，制定处置方案，发布处置指令。

主管所领导

研究生部

公安部门

地方有关部门、组织

研究生发生突发事件

事件处理结果

与家长取得联系

国科大学生处